

证券代码：430060

证券简称：永邦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因战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津博尔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全资子公司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转让给涂超。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1、天津博尔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100%）的股权转让给涂超，转让金 1 元。

2、自转让之日起，涂超成为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承认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享有股东权益，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三条规定承担责任。

3、天津博尔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自转让之日起，不再是公司股东，不得以公司名义对外从事任何活动。

4、转让方享有转让前的红利，受让方享有转让后的红利。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重组办法”）：“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

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 以上。”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总资产为 104,856,762.64 元，净资产为 61,102,276.01 元。截止 2018 年 9 月 30 日，拟出售资产的资产总额为 2005.94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002%；拟出售资产的资产净额为 2260.76 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为 0.004%。

综上，本次出售资产未达到上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有关规定，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出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涂超

住所：湖北省赤壁市车埠镇白驹村六组 28 号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州市天河区燕岭路 123 号 705 房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双方协商定价。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因土壤修复业务一直未能开展，净资产为 2260.76 元，且公司管理层拟退出广东地区的市场，故公司将股权以 1 元转让给涂超。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博尔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在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以人民币 1 元的价格转让给涂超，退出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身份。不再享有在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权益，亦不再承担相应义务，对应上述转让股权相应的权利义务由涂超承继。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交易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生效日为准，双方于 2018 年 9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10 月完成股权变更手续。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资产不会对挂牌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百绿佳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北京北方永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